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莊凱卉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kaihui6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10099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10099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檢送國立臺南大學「112學年度聽障專業10學分班」

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2年9月28日南大視訓字第1120018353號函及本局112年10月3日桃教特字第1120099361號（計達）辦理。

二、本局前函附件誤植，特此修正，餘請依前函辦理。

三、本案計畫尚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臺南大學聯絡人：葉芳妤、謝怡伶，06-2138354。

四、本案「112學年度聽障專業10學分班」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亦可至桃園市特殊教育資源網→特教業務單位→特殊教育科→最新消息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